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西元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
(股票代碼 7717)

公司地址：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電 話：(02) 2222-8699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西元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 8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9 ~ 10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11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2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 64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6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7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8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9 ~ 53
	(七) 關係人交易	53 ~ 55
	(八) 質押之資產	5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5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期後事項	55	
(十一)	重大之災害事項	56	
(十二)	其他	56	~ 6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1	~ 62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62	~ 64

會計師查核報告

(25)財審報字第 24005286 號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ightel Corporation) 公鑒：

查核意見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Lightel Corporation and Subsidiaries)(以下簡稱「萊德光電集團」)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萊德光電集團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萊德光電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萊德光電集團西元 202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萊德光電集團西元 202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一：營業收入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八)，與收入相關之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七)。

萊德光電集團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製造及銷售光纖通訊被動元件、光纖端面檢測儀與光纖元件製造設備、衛星雷射通訊被動元件、光纖雷射被動元件及智慧照明。因西元 202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較西元 2023 年度大幅成長，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銷售對象遍及美洲、亞洲及歐洲等地區，營業收入之交易量龐大，本會計師認為營業收入之真實性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評估及測試銷貨交易內部控制制度及實際流程之執行；
2. 檢視本期新增前十大客戶之公開資料、官方網站內容，評估重要銷售對象之合理性；
3. 取得客戶明細，抽核銷售訂單、出貨單及發票等相關原始憑證，針對營業收入交易執行證實測試，以確認銷貨收入交易確實發生。

關鍵查核事項二：存貨之評價

事項說明

萊德光電集團存貨評價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所採用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

萊德光電集團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光纖通訊被動元件、光纖端面檢測儀與光纖元件製造設備、衛星雷射通訊被動元件、光纖雷射被動元件及智慧照明，由於科技快速變遷且受市場競爭激烈影響，產生存貨跌價或呆滯損失之風險較高。萊德光電集團對於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之存貨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前述辨認過時呆滯之存貨及淨變現價值，部分涉及主觀判斷。考量萊德光電集團存貨品項眾多且其備抵跌價損失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本會計師認為存貨之備抵跌價損失係本年度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瞭解並評估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及程序係屬合理；
2.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取得管理當局編制之存貨淨變現價值估算表，抽核個別存貨項目核對至最近期進貨或銷貨文件，並測試計算之正確性，進而評估備抵跌價損失變動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萊德光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萊德光電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萊德光電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萊德光電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萊德光電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萊德光電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萊德光電集團西元 202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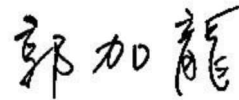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梁嬋女



會計師

郭加龍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165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9013 號

西 元 2 0 2 5 年 3 月 2 1 日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西元2024年12月31日及西元2023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調 整 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調 整 後) 2023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48,455	50	\$ 272,234	38	\$ 324,655	4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流動		-	-	45,700	6	137,081	1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9,205	2	31,160	4	12,580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344	-	1,955	-	2,63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14,905	13	94,674	13	59,942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3,951	1	10	-	1,634	-
1200	其他應收款		525	-	865	-	24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988	-	-	-	-	-
130X	存貨	六(五)	55,586	6	63,187	9	57,091	7
1410	預付款項		7,033	1	6,392	1	8,195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52,992	73	516,177	71	604,050	76
非流動資產								
1560	合約資產—非流動	六(十七)	-	-	403	-	28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及七						
		(二)	55,914	6	69,956	10	38,437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七						
		(二)	42,355	5	34,512	5	28,912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65,269	7	58,458	8	72,459	9
1780	無形資產		4,579	1	5,857	1	6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65,966	7	35,163	5	38,708	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9,558	1	2,179	-	8,44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43,641	27	206,528	29	187,933	24
1XXX	資產總計		\$ 896,633	100	\$ 722,705	100	\$ 791,983	100

(續次頁)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西元2024年12月31日及西元2023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調 整 後)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調 整 後) 2023 年 1 月 1 日	
負債及權益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附註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九)						
	流動	\$ 29,049	3	\$ 25,859	4	\$ 217,787	28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2,192	-	1,573	-	4,825	1
2150	應付票據	5,174	1	3,078	1	1,427	-
2170	應付帳款	23,351	3	18,715	3	16,584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2,024	-	377	-	2,722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143,325	16	103,601	14	74,653	9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820	-	920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06	-	2,541	-	13,527	2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989	-	1,832	-	1,83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6,914	2	14,683	2	14,204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24,244	25	173,179	24	347,559	44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十七)	571	-	1,380	-	891	-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1,609	-	2,544	-	2,24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35,158	4	13,338	2	3,429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69,618	8	64,626	9	79,109	10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6,956	12	81,888	11	85,672	11
2XXX	負債總計	331,200	37	255,067	35	433,231	55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三)						
3110	普通股股本	215,818	24	212,749	29	23,019	3
3120	特別股股本	-	-	-	-	389,038	49
	資本公積 六(十四)						
3200	資本公積	249,608	28	245,911	34	5,974	1
	保留盈餘 六(十五)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93,747	11	27,920	4	(67,912)(9)	
	其他權益 六(十六)						
3400	其他權益	1,855	-	(21,603)(3)		7,588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561,028	63	464,977	64	357,707	45
36XX	非控制權益	4,405	-	2,661	1	1,045	-
3XXX	權益總計	565,433	63	467,638	65	358,752	45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96,633	100	\$ 722,705	100	\$ 791,983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歐仁傑

經理人：沈培生

會計主管：顏立忠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西元2024年及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2024 金	年 額	度 %	2023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七)及七(二)	\$	692,805	100	\$	529,99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二十一)及七(二)	(	272,837	(39)	(	204,541	(3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19,968	61		325,452	61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	62,681	(9)	(	58,880	(11)
6200	管理費用		(	178,064	(26)	(	114,190	(2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88,989	(13)	(	72,909	(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2,611	1		1,26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27,123	(47)	(	244,715	(46)
6900	營業利益			92,845	14		80,737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三)(十八)		12,982	2		12,894	2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8,184	1		2,59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5,720	1	(	37,290	(7)
7050	財務成本	六(八)	(	5,072	(1)	(	5,27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	14,296	(2)	(	14,403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518	1	(	41,484	(8)
7900	稅前淨利			100,363	15		39,253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	26,897	(4)	(	17,238	(3)
8200	本期淨利		\$	73,466	11	\$	22,015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6,596	4	(\$	11,740)	(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	2,374	(1)		30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4,222	3	(	11,438)	(2)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97,688	14	\$	10,577	2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72,209	11	\$	20,43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1,257	-		1,576	-
	合計		\$	73,466	11	\$	22,015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96,026	14	\$	9,116	2
8720	非控制權益			1,662	-		1,461	-
	合計		\$	97,688	14	\$	10,577	2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3.35	\$		0.96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四)	\$		3.23	\$		0.9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歐仁傑

經理人：沈培生

會計主管：顏立忠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西元2024年及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或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合計
附註	普通股股本	特別股股本	資本公積	未分配盈餘(或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合計	
2023 年									
1 月 1 日	\$ 23,019	\$ 389,038	\$ 5,974	(\$ 68,627)	\$ 7,588	\$ 356,992	\$ 1,045	\$ 358,037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	-	-	715	-	715	-	715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23,019	389,038	5,974	(67,912)	7,588	357,707	1,045	358,752	
本期淨利	-	-	-	20,439	-	20,439	1,576	22,01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11,323)	(11,323)	(115)	(11,4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0,439	(11,323)	9,116	1,461	10,577	
行使員工認股權	六(十四)	38	-	(14)	-	24	-	24	
庫藏股買回註銷	六(十三)	(33)	(37,785)	-	-	(37,818)	-	(37,818)	
可轉換特別股轉換	六(九)	117,217	-	-	-	117,217	-	117,217	
組織重組影響數	六(十三)	(139,555)	(351,253)	433,283	75,393	(17,868)	-	-	
股本面額調整	六(十三)	212,063	-	(212,063)	-	-	-	-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15,666	-	-	15,666	-	15,666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十四)	-	-	3,065	-	3,065	-	3,065	
子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二)	-	-	-	-	-	155	155	
單位	-	-	-	-	-	-	-	-	
12 月 31 日	\$ 212,749	\$ -	\$ 245,911	\$ 27,920	(\$ 21,603)	\$ 464,977	\$ 2,661	\$ 467,638	
2024 年									
1 月 1 日	\$ 212,749	\$ -	\$ 245,911	\$ 27,920	(\$ 21,603)	\$ 464,977	\$ 2,661	\$ 467,638	
本期淨利	-	-	-	72,209	-	72,209	1,257	73,46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六(十六)	-	-	-	23,817	23,817	405	24,22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2,209	23,817	96,026	1,662	97,688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六(十三)(十四)(十六)	2,800	-	3,330	-	(6,130)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十二)(十六)	-	-	-	-	5,771	82	5,853	
2023 年度盈餘分配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五)	-	-	-	(6,382)	(6,382)	-	(6,382)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六(十二)(十四)	-	-	440	-	440	-	440	
行使員工認股權	六(十四)	269	-	(73)	-	196	-	196	
12 月 31 日	\$ 215,818	\$ -	\$ 249,608	\$ 93,747	\$ 1,855	\$ 561,028	\$ 4,405	\$ 565,43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歐仁傑

經理人：沈培生

會計主管：顏立忠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0,363	\$ 39,25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二十)	25,640	21,581
攤銷費用	六(二十)	1,997	1,748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十二(二)	(2,611)	(1,264)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之淨損失	六(九)(二十二)	1,383	34,814
利息費用	六(八)	5,072	5,278
利息收入	六(十八)	(12,982)	(14,637)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二)(二十一)	6,293	3,2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4,296	14,403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五)	(13,331)	(4,44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二)	206	47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二)	-	(657)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八)	(29)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	(87)	(123)
應收票據淨額		611	675
應收帳款淨額	(	(17,376)	(33,53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3,941)	(1,624)
其他應收款		277	(623)
存貨		45,405	(1,654)
預付款項	(	(641)	(1,80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	(190)	(2,763)
應付票據		2,096	1,651
應付帳款		4,636	2,1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47	(2,346)
其他應付款		39,330	28,836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100)	(920)
負債準備	(	(1,778)	(30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6,186	96,239
收取之利息		13,045	13,779
支付之利息	(	(5,072)	(5,278)
支付之所得稅	(	(40,003)	(15,3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64,156	89,40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58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11,955	-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5,700	91,37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及七(二)	-	(3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五)	(23,289)	(13,51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7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689)	(68)
取得無形資產	(	(383)	(6,983)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6,19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3,381	28,56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	六(九)	-	(114,496)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六)	(16,321)	(14,163)
發放現金股利	(	(6,251)	-
員工執行認股權		196	24
子公司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六(十三)	-	(37,81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2,376)	(166,453)
匯率影響數		1,060	(3,93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76,221	(52,4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2,234	324,6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8,455	\$ 272,23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歐仁傑

經理人：沈培生

會計主管：顏立忠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西元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 Lightel Corporation，以下簡稱「本公司」)於西元 2014 年 8 月 8 日設立於英屬開曼群島，本公司於西元 2023 年 9 月 28 日以 1:1 之換股比率取得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100% 股權，並更名為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申請股票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上櫃申請所進行之組織架構重組之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製造及銷售光纖通訊被動元件、光纖端面檢測儀與光纖元件製造設備、衛星雷射通訊被動元件、光纖雷射被動元件及智慧照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西元 2025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西元 2024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西元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西元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西元202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西元2024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此修正釐清負債之分類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存在之權利為基礎。企業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12個月之權利，負債應被分類為流動。此外，此修正將「清償」定義為負債係以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企業自身之權益工具消滅。對於負債之條款可能導致藉由移轉企業本身權益工具清償負債，僅有在企業將該選擇權分類為權益工具而做為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該等條款不影響該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本集團對於發行之可轉換特別股(表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因分類為負債組成部分之轉換權係於報導期間後12個月內可執行，於西元2024年12月31日暨西元2023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分別調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29,049、\$217,787及\$25,859，並調減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流動\$29,049、\$217,787及\$25,859。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西元2025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西元202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西元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電力的合約」	西元202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西元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西元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西元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西元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西元202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西元2026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並更新綜合損益表之架構，及新增管理績效衡量之揭露，並強化運用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之彙總及細分原則。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公司為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而編製本公司及子公司西元 2024 年度及 202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使合併財務報告可表達實際營運主體之真實面貌，係以經濟實質編製，亦即視為自實際營運主體設立之日起，合併所有實際營運主體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績效，其中所檢送之合併股東權益相關科目，係以實際營運主體之合併股東權益內容作為組織重組前之表達，於組織重組時再將該營運主體之合併股東權益調整為上櫃登錄主體公司之股東權益。
- (2)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3)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4)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5)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6)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

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生產及銷售光通訊產品及電子器件	100%	100%	註(一)
本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提供集團事業處管理服務	100%	-	註(二)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德億股份有限公司 (Tobillion)	控股公司	100%	100%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香港商萊特爾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	100%	100%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Aleddra Inc.	銷售LED照明產品	87.35%	87.35%	註(三)
德億股份有限公司 (Tobillion)	美萊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銷售LED照明產品	-	100%	註(四)
香港商萊特爾股份有限公司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光通訊產品及電子器件	100%	100%	
香港商萊特爾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商萊特爾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提供集團事業處管理服務	100%	100%	
Aleddra Inc.	曄力加股份有限公司	研發LED照明產品	100%	100%	

註(一): 本公司於西元 2023 年 9 月 28 日通過發行新股取得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100% 股權。依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於西元 2018 年 10 月 26 日發布之問答集「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規定，組織重組下新設立公司應視為自始合併，不受設立日之限制。

註(二): 於西元 2024 年 3 月 13 日完成設立登記。

註(三):Aledra Inc.所發行之可轉換特別股，每股股東享有與普通股每股股東相同之表決權及盈餘分配權，於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持有 Aledra Inc. 表決權及利潤分配權均為 87.35%，對 Aledra Inc. 具實質控制力。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規定，已發行的特別股不符合權益工具的條件，因此分類為負債。

註(四):於西元 2024 年 10 月 10 日完成清算程序。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惟本公司因財務報告申報之法令規定，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包含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並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3 年 ~ 8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7 年
其他設備	3 年 ~ 8 年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及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集團所發行之可轉換特別股主要係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2.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3.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屬信用風險所產生者，除避免會計配比不當之情形或屬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須認列於損益外，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主要係保固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本公司無須支付價款買回該股票。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六)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特別股之分類係對合約協議之實質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就附於特別股之特定權利予以評估，若其展現金融負債之基本特性則分類為負債，否則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依照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西元 2011 年 7 月 7 日發布金管證字第 10000322083 號，就公司於西元 2006 年 1 月 1 日前發行具負債性質之特別股仍列為股東權益者，得以豁免分類為負債。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八)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及銷售光纖通訊被動元件、光纖端面檢測儀與光纖元件製造設備、衛星雷射通訊被動元件、光纖雷射被動元件及智慧照明等。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及銷貨退回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於合約期間提供之保固服務，將使客戶於合約期間取得該等之效益，屬於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故以時間經過採直線法認列收入。

(二十九)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可轉換特別股

特別股之分類係依據股東協議之合約條款和相關權利與義務決定。當特別股可轉換為變動數量之企業本身權益工具或存在企業無法避免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之合約義務時，該特別股應分類為金融負債。本集團發行之可轉換特別股，轉換價格可能依據協議之約定而進行調整，本集團有或可能有合約義務交付變動數量之權益工具予特別股投資人。因此，本集團判斷發行之可轉換特別股應分類為金融負債。

(二)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55,586。

2. 可轉換特別股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集團發行之可轉換特別股為混合工具，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並分類為「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項下。可轉換特別股的公允價值係考量公司最近的籌資活動和技術發展狀況、市場條件和資產負債表日存在的其他經濟指標而確定。這些判斷和估計的任何變化將影響可轉換特別股的公允價值衡量。有關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參考附註十二（三）。

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可轉換特別股負債之帳面金額為\$29,049。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零用金	\$ 276	\$ 464
支票存款	23,661	66,645
活期存款	367,777	154,333
定期存款	56,741	50,792
合計	<u>\$ 448,455</u>	<u>\$ 272,234</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u>\$ -</u>	<u>\$ 45,700</u>

1. 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本集團認列之利息收入分別為\$1,843 及\$1,743。

2.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原始到期日逾三個月以 上之定期存款	<u>\$ 19,205</u>	<u>\$ 31,160</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利息收入	<u>\$ 1,024</u>	<u>\$ 522</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9,205 及\$31,160。

3. 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344	\$ 1,955
應收帳款	\$ 115,446	\$ 100,496
減：備抵呆帳	(541)	(5,822)
	<u>\$ 114,905</u>	<u>\$ 94,674</u>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71,215	\$ 1,344	\$ 63,673	\$ 1,955
30天內	32,355	-	20,725	-
31-90天	7,816	-	11,758	-
91-180天	4,060	-	1,469	-
181天以上	-	-	2,871	-
	<u>\$ 115,446</u>	<u>\$ 1,344</u>	<u>\$ 100,496</u>	<u>\$ 1,95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為\$70,512。

3.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4,366	(\$ 14,182)	\$ 10,184
在製品	12,580	(494)	12,086
製成品	16,072	(2,543)	13,529
商品存貨	32,765	(12,978)	19,787
合計	<u>\$ 85,783</u>	<u>(\$ 30,197)</u>	<u>\$ 55,586</u>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3,502	(\$ 13,262)	\$ 20,240
在製品	10,242	(893)	9,349
製成品	14,112	(4,672)	9,440
商品存貨	34,582	(22,513)	12,069
在途存貨	12,089	—	12,089
合計	<u>\$ 104,527</u>	<u>(\$ 41,340)</u>	<u>\$ 63,187</u>

本集團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認列之銷貨成本分別為\$248,446 及 \$190,903，其中分別包含存貨跌價回升利益\$13,331 及\$4,442。

本集團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因積極去化存貨及報廢部分存貨，故使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金額減少。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24年	2023年
1月1日	\$ 69,956	\$ 38,437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0,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益份額	(14,296)	(14,403)
資本公積變動(註)	—	14,525
匯率影響數	254	1,397
12月31日	<u>\$ 55,914</u>	<u>\$ 69,956</u>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55,914</u>	<u>\$ 69,956</u>

1. 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例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萊凌公司」)	中華民國	19.61%	19.61%	註	權益法

註：萊凌公司於西元 2023 年 7 月 31 日辦理現金增資，本集團未等比例增資，持股比例由 37.73%降為 19.61%喪失聯合控制，使本集團投資之股權淨值變動，而調整資本公積，總計\$14,525。本公司占有三席董事中之一席，仍具重大影響力，僅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益。

2. 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萊凌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54,376	\$ 317,218
非流動資產	39,742	43,530
流動負債	(16,931)	(11,904)
非流動負債	(1,915)	(3,169)
淨資產總額	<u>\$ 275,272</u>	<u>\$ 345,675</u>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55,914</u>	<u>\$ 69,956</u>

綜合損益表

	萊凌公司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u>\$ 9,054</u>	<u>\$ 7,668</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u>(\$ 70,451)</u>	<u>(\$ 52,704)</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70,451)</u>	<u>(\$ 52,704)</u>

3. 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萊凌公司 19.61%股權，因其他大股東(非為關係人)持股超過本集團持股，且依股東協議書之規定，顯示本集團無實際能力主導攸關活動，故判斷對該公司不具控制，僅具重大影響。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2024年1月1日				
成本	\$ 70,291	\$ 6,259	\$ 11,906	\$ 88,456
累計折舊	(41,963)	(4,521)	(7,460)	(53,944)
	<u>\$ 28,328</u>	<u>\$ 1,738</u>	<u>\$ 4,446</u>	<u>\$ 34,512</u>
2024年				
1月1日	\$ 28,328	\$ 1,738	\$ 4,446	\$ 34,512
增添	8,386	681	7,795	16,862
處分	(122)	(75)	(96)	(293)
折舊費用	(6,436)	(340)	(3,462)	(10,238)
匯率影響數	1,243	65	204	1,512
12月31日	<u>\$ 31,399</u>	<u>\$ 2,069</u>	<u>\$ 8,887</u>	<u>\$ 42,355</u>
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 79,730	\$ 6,953	\$ 19,383	\$ 106,066
累計折舊	(48,331)	(4,884)	(10,496)	(63,711)
	<u>\$ 31,399</u>	<u>\$ 2,069</u>	<u>\$ 8,887</u>	<u>\$ 42,355</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2023年1月1日				
成本	\$ 60,844	\$ 6,476	\$ 9,819	\$ 77,139
累計折舊	(37,824)	(4,387)	(6,016)	(48,227)
	<u>\$ 23,020</u>	<u>\$ 2,089</u>	<u>\$ 3,803</u>	<u>\$ 28,912</u>
2023年				
1月1日	\$ 23,020	\$ 2,089	\$ 3,803	\$ 28,912
增添	10,912	83	2,374	13,369
處分	(17)	(23)	(7)	(47)
折舊費用	(5,035)	(408)	(1,664)	(7,107)
匯率影響數	(552)	(3)	(60)	(615)
12月31日	<u>\$ 28,328</u>	<u>\$ 1,738</u>	<u>\$ 4,446</u>	<u>\$ 34,512</u>
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 70,291	\$ 6,259	\$ 11,906	\$ 88,456
累計折舊	(41,963)	(4,521)	(7,460)	(53,944)
	<u>\$ 28,328</u>	<u>\$ 1,738</u>	<u>\$ 4,446</u>	<u>\$ 34,512</u>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標的資產為房屋，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11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	\$ 65,269	\$ 58,45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2024年度	2023年度
折舊費用	\$ 15,402	\$ 14,474

3. 本集團於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19,012 及 \$556。

4.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5,072	\$ 5,27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698	26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636	1,144
租賃修改利益	29	-

5. 本集團於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22,727 及 \$20,611。

(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項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特別股- B輪	\$ 29,049	\$ 25,859	\$ 25,459
可轉換特別股- D輪	-	-	192,328
小計	\$ 29,049	\$ 25,859	\$ 217,787

1. 西元 2012 年 11 月，本集團之子公司-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以每股 1 美元的價格向特定投資人發行 6,906,400 股 D 輪可轉換特別股，金額計\$6,906 仟美元。西元 2023 年 9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 D 輪可轉換特別股 3,450,000 股，總計\$114,496，其餘以 1：1 換股比率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總計\$117,217。
2. 西元 2018 年 3 月，本集團之子公司-Aleddra Inc. 以每股 0.4 美元的價格向特定投資人發行 2,500,000 股 B 輪可轉換特別股，總價共\$1,000 仟美元。
3. 可轉換特別股的主要特點如下：
 - (1)特別股持有人有權獲得優先於普通股股息的股息。
 - (2)發生以下情形則視同清算，除非有絕大多數股東於以下情形發生前 10 天以書面通知公司：
 - a. 任何公司之併購、合併或股份交換。
 - b. 出售、租賃、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公司全部或大部分資產，而使成員不擁有存續公司的多數已發行股份。
 - (3)特別股持有人享有與普通股相同之表決權。
 - (4)特別股股東不得要求本公司贖回特別股。
4. 本集團於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帳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別為\$29,049 及\$25,859，係本公司之子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及 Aleddra Inc. 所發行之可轉換特別股，因係屬混合工具，本集團將整體可轉換特別股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本集團業已認列公允價值變動分別為損失\$1,383 及\$34,814。
5.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表達」，將以或可能以企業本身權益工具交割之合約，且該合約係將非以或可能非以固定現金或另一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企業本身權益工具之方式交割之衍生工具，不符合權益工具的條件，因此被分類為金融負債。本公司已將特別股作為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特別股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

(十) 其他應付款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7,818	\$ 52,907
應付五險一金	26,126	21,320
應付員工紅利	14,558	3,041
應付勞務費	10,246	18,793
應付董監酬勞	4,863	1,000
其他	9,714	6,540
	<u>\$ 143,325</u>	<u>\$ 103,601</u>

(十一) 退休金

1. 本集團之台灣子(分)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台灣籍之員工。該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本集團之中國子公司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美萊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其提撥比率分別為 14%~16%及 14%~15%。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3. 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十二) 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 期間	既得條件	說明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3.1.1	330,000	10年	於任職滿一年之日起，既得25%認股權，其後每6個月既得四十八分之六之認股權。	註1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6.12.29	333,000	10年	於任職滿一年之日起，既得25%認股權，其後每6個月既得四十八分之六之認股權。	註1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8.4.3及 2018.8.6	115,000	10年	於任職滿一年之日起，既得25%認股權，其後每6個月既得四十八分之六之認股權。	註1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22.3.29	205,000	5年	憑證持有人於任職滿一年之日起，既得25%認股權，其後每6個月既得四十八分之六之認股權。	註1
限制員工權 利新股計畫	2024.2.22	280,000	1年	憑證持有人於任職屆滿半年既得50%，任職屆滿一年可全數既得。	註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註 1: 因本集團於西元 2023 年決定以本公司為未來上櫃主體；本公司於西元 2023 年 9 月發行認股權予員工，以取代原發行本公司之子公司之員工認股權。

註 2: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既得期間離職、解雇、資遣及退休，尚未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事實發生日起即視為喪失達成既得條件資格，本公司將依法全數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惟員工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2. 上述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美金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美金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430,000	\$ 0.23	500,000	\$ 0.31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	-
本期執行認股權	(26,875)	0.26	(5,000)	0.16
本期喪失認股權	(3,125)	0.32	(65,000)	0.3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400,000	\$ 0.23	430,000	\$ 0.23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345,625	\$ 0.22	336,250	\$ 0.21

3. 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均為美金 0.16~0.32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2.29 年及 3.31 年。

4. 本集團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股 價 (美金元)	履約 價格 (美金元)	預期 波動率 (註)	預期 存續 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 (美金元)
員工認股 權計畫	2013.1.1	0.13	0.16	56.93%	6.5年	-	5.42%	0.0600
"	2016.12.29	0.15	0.16	56.87%	6.5年	-	5.29%	0.0910
"	2018.4.3	0.26	0.26	52.97%	6.5年	-	5.07%	0.1536
"	2018.8.6	0.23	0.26	53.29%	6.5年	-	5.03%	0.1297
"	2022.3.29	0.32	0.32	49.99%	5年	-	4.72%	0.1794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權益交割	\$ 6,293	\$ 3,065

6. 本集團於西元 2023 年 9 月 28 日，依員工認股權認股合約調整發行日於西元 2013 年至 2022 年間所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履約標的，從本公司之子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因此項修改產生之每單位增額公允價值分別為美金 0.2783、0.2770、0.2697、0.2690 及 0.2608 元，總額為\$2,703，增額公允價值於修改日至既得日間認列。

7. 本集團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之增額公允價值如下：

協議之 類 型	給與日	股 價 (美金元)	履 約 價 格 (美金元)	預 期 波 動 率 (註)	預 期 存 續 期 間	預期 股 利	無風險 利 率	每 單 位 公 允 價 值 (美金元)
修改前	2013.1.1	0.6197	0.16	56.93%	0.04年	-	5.42%	0.4600
"	2016.12.29	0.6197	0.16	56.87%	1.63年	-	5.29%	0.4747
"	2018.4.3	0.6197	0.26	52.97%	2.26年	-	5.07%	0.4027
"	2018.8.6	0.6197	0.26	53.29%	2.43年	-	5.03%	0.4064
"	2022.3.29	0.6197	0.32	49.99%	4.72年	-	4.72%	0.4100
修改後	2013.1.1	0.8980	0.16	56.93%	0.04年	-	5.42%	0.7383
"	2016.12.29	0.8980	0.16	56.87%	1.63年	-	5.29%	0.7517
"	2018.4.3	0.8980	0.26	52.97%	2.26年	-	5.07%	0.6724
"	2018.8.6	0.8980	0.26	53.29%	2.43年	-	5.03%	0.6754
"	2022.3.29	0.8980	0.32	49.99%	4.72年	-	4.72%	0.6708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係員工達成約定之既得條件後不需藉由轉換權之行使，即以權益交割並取得本公司之股票，依鑑價報告採收益法衡量之公允價值每股美金 0.8747 元衡量，於既得期間內攤銷費用。截至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尚未既得 140,000 股。

子公司-Aleddra Inc.(以下簡稱 Aleddra)股份基礎給付

1. 截至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之子公司 Aleddra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 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2017.3.1	4,425,440	10年	於任職滿一年之日起，既得25%認股權，其後每6個月既得四十八分之六之認股權。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單位計畫	2021.6.22	3,379,800	4年	績效條件。

2. 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美金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 (美金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4,505,000	\$ 0.055	4,505,000	\$ 0.055
本期喪失認股權	(128,520)	0.055	-	-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4,376,480</u>	<u>\$ 0.055</u>	<u>4,505,000</u>	<u>\$ 0.055</u>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4,376,480</u>	<u>\$ 0.055</u>	<u>4,505,000</u>	<u>\$ 0.055</u>

3. 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均為美金 0.055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2.16 年及 3 年。

4. 員工認股權計畫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股 價 (美金元)	履 約 價 格 (美金元)	預 期 波 動 率 (註)	預 期 存 續 期 間	預 期 無 風 險 股 利 利 率	每 單 位 公 允 價 值 (美金元)
員工認股權 計畫	2017.3.1	0.05	0.055	79.45%	6.5年	- 2.24%	0.0348

註：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單位係員工達成約定之績效條件後不需藉由轉換權之行使，即以權益交割並取得 Aledra Inc. 之股票。依給與日之股價衡量公允價值每股美金 0.09 元，於既得期間內攤銷費用。截至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失效之 Aledra Inc. 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為 2,562,889 股。

6. 子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權益交割	<u>\$ -</u>	<u>\$ 155</u>

(十三) 普通股股本/特別股股本

1. 截至西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000,000，分為 10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15,818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2024年	2023年
1月1日	21,274,893	3,993,875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80,000	-
特別股股本轉換	-	13,822,49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轉換	-	3,456,400
員工行使認股權	26,875	5,000
買回及收回股份	-	(2,875)
12月31日	21,581,768	21,274,893

本公司特別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2024年	2023年
1月1日	-	15,205,143
買回及收回股份	-	(1,382,650)
特別股股本轉換	-	(13,822,493)
12月31日	-	-

2. 本公司於西元 2023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 28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上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已於西元 2024 年 2 月 22 日召開之臨時股東會決議通過生效。首次新股發行基準日為西元 2024 年 2 月 22 日，發行 280 仟股。

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受限之限制如下：

-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
- (3) 除前述限制外，員工依發行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之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前述權利之行使，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信託契約規定執行。

3. 西元 2023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經董事會決議分別買回普通股 2,875 股、A 輪可轉換特別股 1,249,317 股、B 輪可轉換特別股 133,333 股及 D 輪可轉換特別股 3,450,000 股。前述 A 輪、B 輪及 D 輪可轉換特別股於西元 2023 年 11 月買回並註銷股份，普通股於西元 2023 年 12 月買回並註銷股份。

4. 剩餘 A 輪可轉換特別股 5,643,326 股、B 輪可轉換特別股 3,866,667 股、C 輪可轉換特別股 4,312,500 股，共計 13,822,493 股(帳列特別股股

本)，及 D 輪可轉換特別股 3,456,400 股(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後續轉換成本公司之普通股。

5. 如附註四(三)所述，本公司係以實際營運主體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之股東權益作為組織重組前之表達基礎。

6. 本公司於西元 2023 年 9 月 28 日透過發行新股 21,275 仟股，以交換股權方式取得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100% 股權。截至組織架構重組完成日西元 2023 年 12 月 21 日止，本公司發行股數 21,275 仟股，每股面額美金 0.001 元。

7. 庫藏股

本公司之子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西元 2023 年 9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普通股及 A 輪及 B 輪可轉換特別股，並於西元 2023 年 11 月及 12 月間以每股美金 0.3695~0.8950 元買回普通股 2,875 股及可轉換特別股 1,382,650 股並註銷股份，總計 \$37,818。

8. 為因應本公司申請在台第一上櫃調整股權結構，本公司於西元 2023 年 12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並於西元 2024 年 2 月 21 月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改本公司股票面額為新台幣 10 元及修改額定資本額為 \$1,000,000。

(十四) 資本公積

除開曼法令、上市(櫃)規範或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除填補虧損外，不得使用之；非於法定盈餘公積以填補虧損目的提撥之特別盈餘公積填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填補之。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2024年				
	換股溢價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認列對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權益 變動數	合計
1月1日	\$ 221,220	\$ 5,570	\$ -	\$ 19,121	\$ 245,91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3,330	-	3,330
發行員工認股權	-	440	-	-	440
行使員工認股權	261	(334)	-	-	(73)
12月31日	<u>\$ 221,481</u>	<u>\$ 5,676</u>	<u>\$ 3,330</u>	<u>\$ 19,121</u>	<u>\$ 249,608</u>

	2023年			
	認列對子公司 及關聯企業權益			
	換股溢價	員工認股權	變動數	合計
1月1日	\$ -	\$ 2,519	\$ 3,455	\$ 5,974
行使員工認股權	- (	14)	- (	14)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15,666	15,666
組織重組(附註六(十三))	433,283	-	-	433,283
股本面額調整(附註六(十三))	(212,063)	-	- (	212,063)
發行員工認股權	-	3,065	-	3,065
12月31日	<u>\$ 221,220</u>	<u>\$ 5,570</u>	<u>\$ 19,121</u>	<u>\$ 245,911</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請詳附註四(三)及六(六)說明。

(十五)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將可分派股息或紅利或其他款項撥充資本，或自依據適用之掛牌規則所保留之法定盈餘公積中、股本溢價帳目中、或由本公司所收取之捐贈內分派百分之十的現金。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得決定自公司利潤、盈餘公積、準備金或往年度未分配盈餘就董事會認為無需保留之部分分派紅利及股利；亦得自股本溢價帳目或其他開曼公司法允許之資金或帳目分派紅利及股利。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得以普通決議方式宣佈對已發行之股份之發放股利與其他配息，及授權從本公司可合法用於配發該等股利與其他配息之資金中，撥款支付該股利與其他配息，但任何股份於當時附有任何權利與限制規定者，從其規定。凡股份在興櫃市場或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或臺灣證券交易所交易時，倘發生下列情形，則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1)公司無盈餘時；(2)未能彌補歷年之虧損。
4.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在不違反開曼公司法之前提下，本公司分派每一年度盈餘時，應先繳納或提撥一切應納稅捐及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依照適用之掛牌規則或主管機關之要求提撥盈餘公積。董事會得再提撥適當金額之準備金，依其決定用於公司業務或其他董事認為適當之投資。尚有盈餘時董事會應依照下列準則分派之：(1)提撥不高於當年度稅前盈餘百分之五作為董事酬勞；(2)提撥當年度稅前盈餘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作為本公司及從屬公司員工紅利；及(3)依據適用之掛牌規則並於考量財務、業務及營運之因素後，提撥不低於當年度稅後盈餘百分之十，配發現金或股票股利予股東。

5. 由於本公司正處營業成長期，在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後，任何過往所餘利潤應依法律及適用之掛牌規則作為現金或股票股利進行分配。

6. 本公司於西元 2025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西元 2024 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普通股股利 1 元，股利總計\$21,582。

7. 本公司於西元 2024 年 3 月 2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西元 2023 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普通股股利 0.3 元，股利總計\$6,382。

(十六) 其他權益

2024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21,617)	\$ 14	\$ -	(\$ 21,603)
集團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26,191	-	-	26,191
- 集團稅額	(2,374)	-	-	(2,37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6,130)	(6,130)
- 酬勞成本	-	-	5,771	5,771
12月31日	<u>\$ 2,200</u>	<u>\$ 14</u>	<u>(\$ 359)</u>	<u>\$ 1,855</u>

2023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信用風險變動影響數
	外幣換算	未實現評價損益	風險變動影響數	
1月1日	\$ 4,944	\$ 14	\$ 2,630	\$ 7,588
組織重組影響數	(15,238)	-	(2,630)	(17,868)
集團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11,625)	-	-	(11,625)
- 集團稅額	302	-	-	302
12月31日	<u>(\$ 21,617)</u>	<u>\$ 14</u>	<u>\$ -</u>	<u>(\$ 21,603)</u>

(十七) 營業收入

	2024年度	2023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u>\$ 692,805</u>	<u>\$ 529,993</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u>2024年度</u>	<u>光纖及光電應用</u>	<u>發光二極體燈管(LED)</u>	<u>其他</u>	<u>合計</u>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577,115	\$ 96,910	\$ 18,465	\$ 692,490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315	315
	<u>\$ 577,115</u>	<u>\$ 96,910</u>	<u>\$ 18,780</u>	<u>\$ 692,805</u>
<u>2023年度</u>	<u>光纖及光電應用</u>	<u>發光二極體燈管(LED)</u>	<u>其他</u>	<u>合計</u>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368,196	\$ 123,495	\$ 37,890	\$ 529,581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412	412
	<u>\$ 368,196</u>	<u>\$ 123,495</u>	<u>\$ 38,302</u>	<u>\$ 529,993</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u>2024年12月31日</u>	<u>2023年12月31日</u>	<u>2023年1月1日</u>
合約資產	\$ -	\$ 403	\$ 280
合約負債	\$ 2,763	\$ 2,953	\$ 5,716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u>2024年度</u>	<u>2023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 1,571	\$ 5,019
本期認列收入		

(十八) 利息收入

	<u>2024年度</u>	<u>2023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10,115	\$ 10,6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843	1,7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024	522
	<u>\$ 12,982</u>	<u>\$ 12,894</u>

(十九) 其他收入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2,575	\$ 712
其他	5,609	1,881
	<u>\$ 8,184</u>	<u>\$ 2,593</u>

(二十) 費用性質額外資訊

	2024年度	2023年度
原料耗用	<u>\$ 157,388</u>	<u>\$ 175,518</u>
員工福利費用	<u>\$ 323,096</u>	<u>\$ 176,853</u>
折舊費用(註)	<u>\$ 25,640</u>	<u>\$ 21,581</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1,997</u>	<u>\$ 1,748</u>

註：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2024年度	2023年度
薪資費用	\$ 278,747	\$ 146,846
保險費用	12,538	10,662
退休金費用	10,412	5,635
員工認股權	6,293	3,220
其他用人費用	15,106	10,490
	<u>\$ 323,096</u>	<u>\$ 176,853</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至 15%，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5%。
2. 本公司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4,307 及 \$3,74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769 及\$1,248，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西元 202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以 14.26%及 4.75%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西元 202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3,744 及\$1,248，與西元 202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3,041 及董監酬勞\$1,000 之差異為\$951，已調整於西元 2024 年度之損益。前一年度尚未實際配發。

(二十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24年度	2023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 5,880	\$ 672
處分投資利益	-	65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	(206)	(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損失	(1,383)	(34,814)
其他	1,429	(3,758)
	<u>\$ 5,720</u>	<u>(\$ 37,290)</u>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2024年度	2023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9,013	\$ 5,62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2,896	1,143
當期所得稅總額	<u>31,909</u>	<u>6,770</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5,010)	10,468
稅率改變之影響	(2)	-
遞延所得稅總額	<u>(5,012)</u>	<u>10,468</u>
所得稅費用	<u>\$ 26,897</u>	<u>\$ 17,238</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2024年度	2023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u>\$ 2,374</u>	<u>(\$ 302)</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2024年度	202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註)	\$ 21,435	\$ 16,451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		
稅影響數	12,534	21,593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稅		
影響數	- (	5,359)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	(471)	945
稅資產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	(2,058)	(7,911)
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		
變動	337	160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	2,896	1,143
研發抵減	(4,921)	(4,590)
FDII特別扣除額	(2,846)	(5,194)
匯率影響數	(9)	-
所得稅費用	<u>\$ 26,897</u>	<u>\$ 17,238</u>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2024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726	(\$ 660)	\$ -	\$ 37	\$ 103
備抵存貨呆滯與跌價	5,935	(2,363)	-	362	3,934
未實現員工休假					
給付估列數	696	(6)	-	47	737
無形資產攤銷財稅差	212	(53)	-	13	172
未實現員工認股權					
酬勞成本	(107)	962	-	12	867
租賃負債	6,307	11,231	-	575	18,113
其他	2,048	8,507	2,058	349	12,962
研發費用抵減	<u>19,346</u>	<u>8,238</u>	<u>-</u>	<u>1,494</u>	<u>29,078</u>
小計	<u>35,163</u>	<u>25,856</u>	<u>2,058</u>	<u>2,889</u>	<u>65,96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固定資產折舊財稅差	(895)	158	-	(58)	(795)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	(10,295)	(9,371)	-	(893)	(20,559)
使用權資產	(1,846)	(11,593)	-	(293)	(13,732)
其他	(302)	(40)	316	(46)	(72)
小計	<u>(13,338)</u>	<u>(20,846)</u>	<u>316</u>	<u>(1,290)</u>	<u>(35,158)</u>
合計	<u>\$21,825</u>	<u>\$ 5,010</u>	<u>\$ 2,374</u>	<u>\$ 1,599</u>	<u>\$30,808</u>

	2023年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558	\$ 171	\$ -	(\$ 3)	\$ 726
備抵存貨呆滯與跌價	6,075	(136)	-	(4)	5,935
未實現員工休假					
給付估列數	1,000	(308)	-	4	696
無形資產攤銷財稅差	264	(53)	-	1	212
未實現員工認股權					
酬勞成本	102	(212)	-	3	(107)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	8,864	(8,992)	-	128	-
租賃負債	7,710	(1,347)	-	(56)	6,307
其他	4,096	(2,033)	-	(15)	2,048
研發費用抵減	10,039	9,463	-	(156)	19,346
小計	38,708	(3,447)	-	(98)	35,16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固定資產折舊財稅差	(228)	(679)	-	12	(895)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	-	(10,455)	-	160	(10,295)
使用權資產	(3,201)	1,316	-	39	(1,846)
其他	-	-	(302)	-	(302)
小計	(3,429)	(9,818)	(302)	211	(13,338)
合計	\$35,279	(\$ 13,265)	(\$ 302)	\$ 113	\$21,825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2020	\$ 12,688	\$ 12,688	\$ 12,688	2030
2019	603	603	603	2029
2018	15,845	15,845	15,845	2028
2016	969	969	969	2026
2015	19,816	7,935	7,935	2025
2014	9,437	-	-	2024
	<u>\$ 59,358</u>	<u>\$ 38,040</u>		

香港商萊特爾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2019	\$ 5,916	\$ 5,916	\$ 5,916	2029
2018	24,464	24,464	24,464	2028
2017	19,677	19,677	19,677	2027
2016	9,111	9,111	9,111	2026
2015	10,635	10,635	10,635	2025
2014	9,681	4,038	4,038	2024
	<u>\$ 79,484</u>	<u>\$ 73,841</u>		

2023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2019	\$ 5,916	\$ 5,916	\$ 5,916	2029
2018	24,464	24,464	24,464	2028
2017	19,677	19,677	19,677	2027
2016	9,111	9,111	9,111	2026
2015	10,635	10,635	10,635	2025
2014	9,681	6,047	6,047	2024
	<u>\$ 79,484</u>	<u>\$ 75,850</u>		

5.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集團台灣分公司及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公司名稱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香港商萊特爾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核定至西元2022年度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尚未核定
擘力加股份有限公司	尚未核定

6. 本集團因支柱二法案所產生對支柱二所得稅之暴險說明如下：

本集團非屬於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所發布支柱二規則範本之範圍內。截至西元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經評估尚無重大當期所得稅暴險，本集團將持續評估其未來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四) 每股盈餘

	2024年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72,209</u>	<u>21,535</u>	<u>\$ 3.35</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2,209	21,53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08	
-員工認股權	-	29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72,209</u>	<u>22,342</u>	<u>\$ 3.23</u>
	2023年度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註)</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u>\$ 20,439</u>	<u>21,275</u>	<u>\$ 0.96</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0,439	21,27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99	
-員工認股權	-	133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0,439</u>	<u>21,807</u>	<u>\$ 0.94</u>

註：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所述，本集團係以實際營運主體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之股東權益作為組織重組前之表達基礎。惟計算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時，係以本集團股本重組後換發為每股面額 10 元之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追溯計算。

(二十五)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2024年度	2023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6,862	\$ 13,369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12	258
期末預付設備款	6,690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375)	(112)
本期支付現金	<u>\$ 23,289</u>	<u>\$ 13,515</u>

(二十六)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2024年			
	租賃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月1日	\$ 79,309	\$ 25,859	\$ 105,16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6,321)	-	(16,321)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18,551	-	18,551
匯率變動影響數	4,993	1,807	6,800
公允價值變動	-	1,383	1,383
12月31日	<u>\$ 86,532</u>	<u>\$ 29,049</u>	<u>\$ 115,581</u>

2023年			
	租賃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之 負債總額
1月1日	\$ 93,313	\$ 217,787	\$ 311,100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4,163)	(114,496)	(128,65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556	(94,381)	(93,825)
匯率變動影響數	(397)	954	557
公允價值變動	-	15,995	15,995
12月31日	<u>\$ 79,309</u>	<u>\$ 25,859</u>	<u>\$ 105,168</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 環科公司）	對本集團具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之個體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 萊凌公司）	關聯企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2024年度	2023年度
商品銷售：		
萊凌公司	\$ 2,582	\$ -
勞務銷售：		
萊凌公司	1,608	1,791
合計	<u>\$ 4,190</u>	<u>\$ 1,791</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勞務銷售係本公司與萊凌簽訂服務諮詢合約，提供光纖合束器、光纖光柵、CPS等無源光器件之技術顧問服務，以及提供會計、財務、人資及資訊之服務。

2. 進貨

	2024年度	2023年度
商品購買：		
萊凌公司	\$ 4,131	\$ 475
環科公司	217	1,006
勞務購買：		
萊凌公司	3,314	3,738
合計	<u>\$ 7,662</u>	<u>\$ 5,219</u>

進貨係按一般商業條款和條件向關聯人購買商品存貨；勞務之購買係本公司與萊凌公司簽立研發服務合約，為本公司研發特定產品線之開發工程案。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萊凌公司	<u>\$ 3,951</u>	<u>\$ 10</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貨及勞務收入，銷貨之款項於銷售日後兩個月到期。勞務交易之款項依雙方合約規範於開立帳單日後十個工作日到期。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萊凌公司	\$ 2,024	\$ 351
環科公司	-	26
	<u>\$ 2,024</u>	<u>\$ 377</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萊凌公司	<u>\$ 820</u>	<u>\$ 920</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及勞務交易，付款期間為月結 60 天到期。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5. 財產交易

(1) 取得金融資產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仟股)	交易標的	2023年度 取得價款
萊凌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000	普通股	<u>\$ 30,000</u>

(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帳列項目	2024年度 取得價款
萊凌公司	其他設備	<u>\$ 292</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2024年度	202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0,207	\$ 31,346
股份基礎給付	<u>1,941</u>	<u>630</u>
總計	<u>\$ 52,148</u>	<u>\$ 31,976</u>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

十、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一、重大之災害事項

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及金融負債(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之相關金額及資訊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附註六。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分別為\$2,868 及\$2,179。

2.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匯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外幣(仟元)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817	32.7850	26,783
美金：人民幣	USD 1,736	7.3213	56,911

2023年12月31日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仟元)
外幣(仟元)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USD 1,003	30.7050	30,797

-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之全部兌換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5,880 及\$672。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
- B.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集團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本集團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F.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G. 本集團納入商業銀行貸款違約率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的備抵損失，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之損失率法如下：

	<u>未逾期</u>	<u>1~30天</u>	<u>31~90天</u>	<u>91~180天</u>	<u>181天以上</u>
<u>2024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1%	1.11%	1.55%	1.26%	0.00%
帳面價值總額	\$ 71,215	\$ 32,355	\$ 7,816	\$ 4,060	\$ -
備抵損失	\$ 9	\$ 360	\$ 121	\$ 51	\$ -
	<u>未逾期</u>	<u>1~30天</u>	<u>31~90天</u>	<u>91~180天</u>	<u>181天以上</u>
<u>2023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83%	3.69%	14.57%	26.07%	84.78%
帳面價值總額	\$ 64,082	\$ 20,725	\$ 11,758	\$ 1,469	\$ 2,871
備抵損失	\$ 533	\$ 765	\$ 1,713	\$ 383	\$ 2,434

H.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2024年</u>		<u>2023年</u>	
	<u>應收帳款</u>	<u>合約資產</u>	<u>應收帳款</u>	<u>合約資產</u>
1月1日	\$ 5,822	\$ 6	\$ 7,940	\$ 40
提列減損損失(迴轉)	(3,100)	489	(1,230)	(3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2,426)	(496)	(817)	-
匯率影響數	245	1	(71)	-
12月31日	<u>\$ 541</u>	<u>\$ -</u>	<u>\$ 5,822</u>	<u>\$ 6</u>

(3) 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B.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202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9,049	\$ -	\$ -	\$ -
應付票據	5,174	-	-	-
應付帳款	23,351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24	-	-	-
其他應付款	143,325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20	-	-	-
租賃負債	21,482	18,568	54,938	5,122

202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5,859	\$ -	\$ -	\$ -
應付票據	3,078	-	-	-
應付帳款	18,715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7	-	-	-
其他應付款	103,601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20	-	-	-
租賃負債	19,099	16,416	41,445	17,738

C.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部份衍生工具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特別股負債	\$ -	\$ -	\$ 29,049	\$ 29,049
 2023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政府公債	\$ 45,700	\$ -	\$ -	\$ 45,700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特別股負債	\$ -	\$ -	\$ 25,859	\$ 25,859

(2)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u>開放型基金</u>	<u>政府公債</u>
市場報價	淨值	成交價

4. 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5. 下表列示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2024年	2023年
	特別股負債	特別股負債
1月1日	\$ 25,859	\$ 217,787
認列於損益之損失	1,383	34,814
買回D輪可轉換特別股	- (	114,496)
D輪可轉換特別股轉換至普通股	- (	117,217)
匯率影響數	1,807	4,971
12月31日	<u>\$ 29,049</u>	<u>\$ 25,859</u>

6. 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7.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及會計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8.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混合工具：				
可轉換特別股	<u>\$ 29,049</u>	收益法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2023年12月31日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混合工具：				
可轉換特別股	<u>\$ 25,859</u>	收益法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此情形。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六。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地區別及產品別之角度經營業務；地區上，本集團目前著重於美洲及亞洲之銷售事業。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決策者根據合併財務報表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三) 部門損益、資產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2024年度	光纖及光電應用	發光二極體燈管(LED)	其他	總計
部門收入	\$ 577,115	\$ 96,910	\$ 18,780	\$ 692,805
部門損益	\$ 74,203	\$ 5,950	(\$ 6,687)	\$ 73,466
部門資產	\$ 162,114	\$ 10,626	\$ 4,935	\$ 177,675
2023年度	光纖及光電應用	發光二極體燈管(LED)	其他	總計
部門收入	\$ 368,196	\$ 123,495	\$ 38,302	\$ 529,993
部門損益	\$ 12,278	\$ 15,982	(\$ 6,245)	\$ 22,015
部門資產	\$ 157,581	\$ 13,143	\$ 641	\$ 171,365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五) 產品別之資訊

請詳附註六(十七)。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地區別收入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歸類，而非流動資產係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美洲區	\$ 507,920	\$ 111,565	\$ 359,259	\$ 126,285
亞洲區	140,462	66,110	136,592	45,080
歐洲區	41,932	-	30,527	-
其他	2,491	-	3,615	-
合計	\$ 692,805	\$ 177,675	\$ 529,993	\$ 171,365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西元 2024 年及 2023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2024年度		2023年度	
	收入	比例	收入	比例
S公司	\$ 185,505	27%	\$ 82,274	16%
E公司	67,255	10%	54,712	10%
	<u>\$ 252,760</u>	<u>37%</u>	<u>\$ 136,986</u>	<u>26%</u>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西元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 金額(註5)	有短期融通資金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必要之原因 (註6)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名稱	價值	資金貸與限額 (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1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19,672	\$ -	\$ 19,672	4.21%	2	\$ 16,977	營運週轉	\$ -	無	\$ -	\$ 55,590	\$ 222,36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根據貸出資金公司的資金貸與辦法，貸與資金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貸與有業務往來之公司，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對個別對象貸與之金額以雙方於資金貸與前十二個月期間內之業務往來總金額(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銷貨或勞務金額孰高者)、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孰低者為限。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西元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之比率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關聯企業	銷貨	\$ 251,271	36.27%		註	註	註	\$ 35,994	29.95%

註：上開銷售條件係按照產品種類、市價競爭狀況及其他交易條件，由雙方議定售價辦理，收款期間為當月結30天。上開集團關係人交易業已於合併財報予以沖銷。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西元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註3)
0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1	勞務收入	\$ 16,977	註4	2.45%
0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173	註4	0.47%
0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1	勞務收入	32,762	註4	4.73%
0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4,576	註4	0.51%
1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香港商萊特爾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費	4,711	註4	0.68%
1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246	註4	0.90%
1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銷貨成本	251,271	註4	36.27%
1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42	註4	0.33%
1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567	註4	4.08%
2	Aleddra Inc.	曄力加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收入	2,376	註4	0.34%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係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無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係按約定交易價格及條件辦理。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西元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 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註1)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美國	生產及銷售光通訊產 品及電子器件	\$ 422,987	\$ 461,435	1	100%	\$ 543,994	\$ 80,087	\$ 80,087	註3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德億股份有限公司 (Tobillion)	香港	控股公司	11,186	11,186	370	100%	2,064 (	3,646) (	3,646)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香港商萊特爾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控股公司	228,959	228,959	7,701	100%	159,748	60,156	60,156	註2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Aleddra Inc.	美國	銷售LED照明產品	-	-	-	87.35%	8,750	9,939	8,682	
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萊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研發光通訊產品及電 子器件	90,000	90,000	9,000	19.61%	55,914 (	70,451) (	14,296)	
Aleddra Inc.	擘力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研發LED照明產品	10,000	10,000	1,000	100%	10,528	348	348	

註1：係西元2023年9月28日組織重組時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之淨值。
註2：本公司已於西元2024年12月30日董事會決議清算香港商萊特爾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註3：本公司於西元2024年10月30日收到Lightel Technologies, Inc. 減資款項美金1,200仟元。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西元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5)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註4)(註5)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美萊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銷售LED照明產品	\$ -	3 (註6)	\$ -	\$ -	\$ -	\$ -	(\$ 3,642)	100%	(\$ 3,642)	\$ -	\$ -
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光通訊產品及電子器件	147,977	3	-	-	-	-	59,307	100%	59,307 (註2)	154,420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7)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三）其他方式。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德億股份有限公司 (Tobillion)直接投資美萊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香港商萊特爾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投資萊特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註2：該財務資訊業經母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3：係按匯出當時之匯率換算。

註4：原始外幣匯率依西元2024年12月31日匯率換算而得。

註5：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註6：本公司已於西元2024年10月10日完成美萊德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清算程序。

註7：本公司係為境外公司，不受「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限制規定。

英屬開曼群島商萊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西元2024年12月31日

附表六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單位：股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環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82,027		24%
華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9%
沈培生	1,501,000		7%
光紅建聖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		6%
太空梭高傳真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		6%